

山政办字〔2023〕34号

**山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山亭区校车安全运营管理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山城街道办事处，山亭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山亭区校车安全运营管理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山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山亭区校车安全运营管理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全区校车安全运营管理，保障乘坐校车学生的人身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校车安全管理条例》《枣庄市校车服务方案》《枣庄市校车安全运营实施方案》规定，结合我区实际，按照“政府主导、财政补贴、公司运营、部门联动”的原则，全面推进全区校车规范化、制度化运营管理，特制定本方案。

一、校车运营服务范围

山亭区依托枣庄市交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枣庄市校车服务公司山亭分公司，负责山亭区区域内的校车运营管理工作。山亭区校车分公司和校车安全监管系统全部纳入枣庄市校车服务公司监管平台统一管理，实现全区学龄前幼儿（含民办）和义务教育上下学自愿乘车学生全覆盖。

二、校车资源优化配置

（一）校车车辆配置。山亭区共需义务段校车运营线路 76 条，服务各镇（街）有需求学生。首批配备校车 30 辆进行试运营；后期，根据学生乘车需求，适时增加校车数量。为保证学生乘车需求得到满足，实行校车乘车人数动态调整、随时增减，每学期开学初，重新组织一次校车需求情况摸底统计，根据人员增减情况，与校车服务公司协调进行车辆调整。

（二）定制公交、周末班车服务。按照定制公交重点保障城

区学校每日早中晚上下学需求、周末班车重点保障寄宿制学校学生周末往返需求的原则，推进定制公交和周末班车服务。山亭交发集团及时更新车辆、优化线路、调配运力，确保定制公交一人一座、周末班车准点安全运行。每学期开学初，各学校对学生乘坐定制公交、周末班车需求情况进行摸底统计，并及时将需求数据推送山亭交发集团，由山亭交发集团进行调配保障。

三、车辆购置运营补贴

校车购置补贴、运营补贴、假期补贴、运维补贴，按照《枣庄市校车安全运营实施方案》有关要求执行。鉴于山亭区财力薄弱，积极争取市级财政支持，用于补贴山亭区校车运营、运维费用。

四、配套措施

（一）稳妥整合现有校车。对现有校车公司以外社会化校车，由区教育和体育局逐一进行分析研判，抽出专人与市交投集团进行会商，研究制定具体收购方案，实行“一车一策”应对措施。车辆收购整合过程中，公安、交通部门协助校车公司开展校车运营治理，保证校车安全平稳过渡。民办学校或幼儿园校车被收购后，可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向校车服务公司申请购买服务，具体费用由学校或幼儿园与校车服务公司进行洽谈。

（二）优化中小学校布局。根据《山东省教育厅等7部门关于优化乡村中小学幼儿园布局的指导意见》明确的“各乡镇均应保留公益普惠性幼儿园和完全小学，原则上每个乡镇保留一所初

中段学校”要求，加快优化农村中小学校布局调整。小学年级走读学生路途时间（含乘坐校车及其它公用交通工具）一般不超过半小时，原则上小学1~3年级学生不寄宿，就近走读上学。镇（街）政府（办事处）应当根据本区域学生数量和分布情况，科学制定学位规划，保障学生就近入学；加强规范民办学校（幼儿园）办学行为，按照“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目标要求，防止跨区域招生、超规模办学等违规行为，减少学生上下学的交通风险。

（三）提供午餐服务。采取改扩建学校食堂餐厅等方式，保障路途较远、家长不便接送学生中午在校就餐需求，加强食品卫生和质量管理，坚决防止校园食品卫生安全事件，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从严查处学生校内外食品卫生安全问题。

（四）优化镇村公交服务体系。交通、教育、公安等部门会同山亭交发集团，通过新辟、改线、延伸等多种方式优化完善镇村公交线路，推进公交助学，积极探索并推进定制公交，作为校车运营服务的有益补充，为学生提供乘车方便。定制公交严禁超员超载，切实保障学生乘坐安全。学校附近的公交站点，应设置相应的警示标志，设立专用泊车站点。

（五）加强监管平台建设。市校车服务公司山亭分公司建立健全智能监控、定位、预警、提醒平台，统一接入枣庄市校车服务公司，通过智能软件、信息推送、跟踪定位等方式方法，方便家长及时感知乘车学生信息。所有校车加装北斗定位、视频监控

系统，完善校车驾驶员和随车照管员信息，连同乘车学生信息一并推送至家长客户端，实现家长、学校、车辆、监管部门、校车服务公司五方信息共享。

（六）强化校车宣传推广。用好学校、媒体等多方力量，积极宣传校车运营改革工作，引导老师帮助家长算清学生乘坐校车的时间账、经济账，引导已乘车学生家长示范带动更多家庭支持校车运营改革。注重宣传校车实际成本，让家长知晓财政对校车真金白银的投入补贴，感受到党委、政府对教育事业的关心支持。

五、有关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完善机制。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校车安全运营作为教育民生工程抓紧抓实，区教育和体育局要将校车、学校整合和学校食堂建设纳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重点工作事项。区教育（校车）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要与市交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校车运营具体有关事宜进行协商，及时向区政府做好汇报，制定校车运营管理详细方案，明确部门、学校、家长、校车服务公司各自安全或管理责任，压紧压实各方责任，推动校车服务安全、规范、有序运行。要加强校车安全工作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发改、教育、公安、财政、交通、应急、行政审批等部门参加的校车安全联席会议制度，发挥综合协调、督查指导职能作用，统筹协调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确保校车管理步入政府主导、管理规范、运行安全、群众满意的良性发展轨道。

(二)各司其职，落实责任。政府有关部门要按照各自承担的工作职能，全力推进和保障校车公司化运营落地落实、见行见效。**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做好校车使用许可申请的受理、分送、审查和上报工作，依法审查校车使用许可申请材料。**交通运输部门及沿线属地镇(街)**对校车途经线路上的农村公路安全隐患路段及其应采取的措施要逐一查清底数，完善临水、临崖、急弯、陡坡等危险路段安全警示标志，提高安全防护水平。**公安交警部门**要加强路面巡查，及时排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适时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从严查处学生用车交通违法行为，严查无牌校车上路运行；安排专门力量，在车流量较大且交通情况较为复杂的中小学门口设立交警护学岗，维护学生上下学交通秩序。**教育和体育部门**要合理调整规划学校布局，科学测算学生动态乘车需求，督促学校建立学生乘车台账，落实校车安全管理、学生上下车交接等制度，加强学校食堂建设，提供价格合理、卫生安全的午餐保障，会同公安、交通等部门加强对校车运行中的安全监管。学校应当对教师、学生进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向学生讲解乘坐校车安全知识和校车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技能，并定期组织校车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学生监护人应当积极履行监护义务，配合校车所属单位做好校车安全管理工作，拒绝使用未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接送学生上下学。**应急管理部门**督促有关部门加强学生道路交通安全和校车安全管理，将校车安全整治列为本级政府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内容。**校车服务公司**按照规定签订校车安全管理责任书，落

实校车运行安全管理和保养维护制度，配强驾驶员和随车照管员，加强日常管理培训，确保学生乘坐校车安全、便捷。

（三）强化考评，严肃督查。建立健全约谈诫勉、挂牌督办、渎职问责和责任追究制度，要对校车服务和校车安全管理工作情况进行督查考评，并将考评结果予以通报。区教育（校车）专委会各成员单位要发挥好统筹监管职能，加大对校车日常运营的安全监管和督导力度，及时将发现问题通报区有关部门及校车运营公司，督促抓好整改。

山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30日印发
